



**GREG RUSS**  
CHAIR & CHIEF EXECUTIVE OFFICER

**規章制度修改通知：  
禁止在NYCHA樓宇內存放電動自行車，電動自行車電池和燃氣動力車輛**

為防止火災並保障住戶的健康和安全，紐約市房屋局 (NYCHA) 謹此宣佈，提議修改NYCHA規章制度，內容如下：

- 居民及其訪客不可在NYCHA住房單位或住宅樓宇的公共區域內存放電動自行車或電動自行車電池或對其進行充電。

**在NYCHA住房單位或NYCHA住宅樓的公共區域內存放電動自行車或電動自行車電池或對其進行充電，即屬違反租約第12(f)、(g) 和 (k)段的規定。**

- 目前在NYCHA住房單位或NYCHA住宅樓的公共區域存放電動自行車或電動自行車電池或對其進行充電的居民必須於2022年8月15日前將電動自行車或電動自行車電池移走。
- 謹此提醒所有居民，NYCHA的家庭式商業活動政策禁止從事可增加起火或爆炸風險的家庭式商業活動。因此，對電動自行車，電動自行車電池或燃氣動力車輛進行存放，修理或充電的家庭式商業活動也是被禁止的且違反租約規定。

**提示：在NYCHA住房單位或公共區域存放汽油或燃氣動力車輛 (例如，全地形車 (ATV)、汽油動力踏板車、輕便摩托車、越野車)，也屬違反租約第12(e)、(f)、(g) 和 (k)段，紐約市消防法及紐約州多戶住宅法的規定。**

- 在NYCHA住房單位或公共區域存放燃氣動力車輛的居民必須立刻將其燃氣動力車輛移走。

這些規章制度列載於租約的第12段，並要求居民 -：

- 12e. 遵守紐約市相關法律或規章制度所約束的所有承租人義務；
- 12f. 保持租賃房屋和其它供承租人使用的相關區域環境乾淨，衛生，以及安全；
- 12g. 採取一切防火安全措施，防止火災發生；
- 12.k. 合理使用所有電器，管道，衛生，供暖，通風，空調，以及包括電梯等設施和附屬設施；
- 12.n. 按房東要求，拆除租賃房屋內的違規安裝的電器或其它家用電器和設備；



12.bb.遵守並服從房東不時制定的關於租賃房屋或住宅區內公共或社區場所或其它地方的使用和的條例，包括但不限於，樓梯，走廊，洗衣房，社區活動室，儲物室，人行道，車路，兒童遊樂場，停車場等。

您可以對NYCHA所提議修改的規章制度條款發表書面意見。意見書一律必須於**2022年7月10日**前通過電郵或郵寄方式提交。郵寄日期以郵戳為準。

您可將意見書以電郵方式發送至: [lease.changes@nycha.nyc.gov](mailto:lease.changes@nycha.nyc.gov)。意見書也可郵寄至下列地址:

NYCHA- Lease Clause Changes  
P.O.Box 19202  
Long Island City, NY 11101-9202

